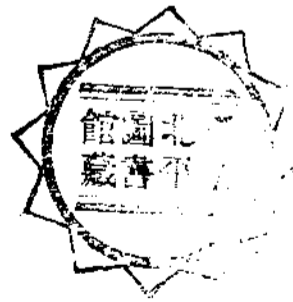


2 MAY 1934

浙江省政府行政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份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編印



浙江省政府二十一年九月份行政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甲 機要

一 法規

乙 銓敘

一 任免

丙 保安

一 法規

二 經費

三 其他

丁 民政

一 編制

二 法規

三 經費

四 自治

五 禁烟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六 卹賞

戊 財政

一 法規

二 其他

己 教育

一 經費

庚 建設

一 法規

二 編制

三 經費

四 鐵路

五 公路

六 水產

七 其他

二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一 保安

甲 防剿

(四) 民政

一 公安

甲 抽調巡官警長訓練

二 自治

甲 關於指導改編鄉鎮間鄰之情形

三 土地行政

甲 本省三角測量之經過

乙 杭市縣清丈事業之經過

丙 釐定縣界之經過

(五) 財政

一 省收入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收入最近辦理情形

二 省支出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支出最近辦理情形

三 田賦

甲 通令各縣局新糧與舊賦並重應一併嚴催清納不得有所偏廢

乙 擬訂杭州市征收田賦補充辦法及杭州市征收田賦地價估計委員會組織大綱以利施行

四 營業稅

甲 核定各縣局全年應征牙行營業稅額數之經過

五 公債

甲 辦理本省償還舊欠公債第三次還本付息之經過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甲 督促各縣市辦理短期義務教育之經過

二 高等教育

甲 核准序補留日津貼費生

三 中等教育

甲 核准衢縣設立鄉村師範並附設農科職業班

乙 核准海甯縣合併縣立中山初中與初級商職爲海甯縣立初級中學

四 社會教育

甲 審核各縣市辦理民衆學校確數

乙 派員考察省外辦理社會教育事宜

(七) 建設

一 路政

甲 展築杭江鐵路金華至玉山一段幹綫

乙 核准追加滬杭公路乍金段工程經費

二 電政

甲 取消軍用話費記賬辦法

三 航政

甲 飭查永嘉瑞安間泰利嘉安兩輪航綫

四 水利

甲 苕溪發源各縣應築蓄水池

乙 修訂第一區水利議事會章程

丙 繼續整理東錢湖

(八) 農礦

一 農業

甲 擬定增加農業生產方案通飭各縣切實遵辦

乙 籌備農產品展覽會

二 蠶桑

甲 試驗第一改良蠶桑模範區秋繭品質

三 治蟲

甲 通令各縣督飭各區鄉鎮自治人員協助治蟲事宜

四 合作

甲 派員調查本省棉絲漁業狀況以便指導組織合作社

乙 籌辦第二期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

五 農民經濟

甲 嚴令各縣注意救濟農村經濟事業

乙 擬訂防止農民放款調查失實或虛報法飭縣遵照

六 林業

甲 訂定林業公會章程暨各項規約名冊等式樣通飭各縣遵照

七 鑛業

甲 合併改組鑛產調查所及黃砂事務所為鑛產事務所

(九) 工商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一 工商團體

甲 工商團體組織事項

二 度量衡

甲 本月份劃一度量衡事宜

三 電氣事業

甲 辦理電氣事業情形

四 水產

甲 省立水產職業學校實習民生漁輪撥歸水產品製造廠管理

(十) 附表

一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二十一年九月份)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縣長任用法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八月十七日	抄發原任用法令民政廳知照	
修正行政院組織法第一條第五條第七條條文	行政院	八月十七日	抄發原件令四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蒙藏委員會組織法	行政院	八月十七日	抄發原件令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立法程序綱領	行政院	八月二十三日	抄發原件令四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鄉鎮坊自治職員選舉及罷免法施行細則	內政部	八月廿六日	抄發原件令民政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僑務委員會組織法第二條條文	行政院	八月三十日	抄發原件令四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漁法第四條第七條條文	行政院	八月二十三日	抄發原件令建設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中學暫行條例第二十二條 修正小學暫行條例第二十一條 學校畢業證書規程第一條	行政督察專員暫行條例	鐵道部國有鐵路警察與沿線駐軍及地方警團聯絡互助辦法	修正法官初試暫行條例	憲兵令	修正漁業法第二條第三條第十八條 第三十九條第三十四條第三十八條 第三十九條及第四十七條條文
			教育部	行政院	內政部	行政院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行政院
			六月三日	九月十一日	九月七日	九月二日	九月十七日	八月二十三日
			令 省立中學 縣市政府轉飭所屬小學一體遵照	抄發原件令民政廳知照並轉飭知照	抄發原件令民政廳保安處遵照並飭屬遵照	抄發原件令四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抄發原件令飭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同 上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 規 名 稱	頒 行 日 期	經 第 第 次 省 務 會 議 通 過	法 規 要 旨	備 考
修正浙江省營業稅征收機關會計規程	八月二十九日	第五一一次會議	規定會計科目簿記款項收支等事項	
浙江省禁烟方案	九月十四日	第五一七次會議	規定禁種禁吃禁販等項切實辦法並限定二十二年終禁絕	
修正浙江省縣建設局規程	九月十四日	第五〇一次會議	規定建設局與縣政府之關係暨局之組織與掌理事項	
江浙絲業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	九月十日	第四九九次會議	規定委員會代表暨辦理本庫券還本付息事宜	
浙江省各縣編釘門牌暫行辦法	九月十九日	第五一八次會議	規定編釘門牌機關年限暨門牌資料門牌費用等手續	
浙江省縣財政局規程	九月二十日	第五〇一次會議	為規定局與縣之關係暨人員之資格局之組織掌理事項	
修正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	九月二十二日	第五一九次會議	修正十八年頒布之辦法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甲 機要

一 法規

(1) 保安處呈請衛處警備司令部組織大綱業就原衛處邊防司令部組織大綱修正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二日第五一四次會議)

(2)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衛處警備司令部組織大綱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3) 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廳會呈擬訂浙江省政府各廳所屬各縣局局長或以科代局之科長考績原則及考績表式請核示案
議決 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4)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政府各廳所屬各縣局局長或以科代局之科長考績原則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第五二二次會議)

乙 銓敘

一 任免

(1)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軍官補習所學員隊少校隊附擬以黃安祿補充請予核示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五二次會議)

(2)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江山縣長張大鈞副匪不力應請免職遺缺查有周心萬周力山兩員堪以繼任請公決案
議決 江山縣長張大鈞免職遺缺派周心萬代理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3)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安吉縣長鄭濤呈請辭職擬予照准遺缺查有李元樓正華兩員堪以繼任請公決案

議決 安吉縣長鄭濤辭職照准遺缺派李元代理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4) (決議) 派朱千爲衢處警備司令部副團匪宣傳隊大隊長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5)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第五團第二營營長張樹雄督剿無功擬請免職遺缺卽以久任該團連長現充本處服務員杜榮芳調充等情請公

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6) 主席提議民政廳簽呈擬照本省修改行政督察專員辦法改派汪漢滔爲第一特區行政督察專員黃人望爲第六特區行政督察專員姜紹謨暫代第二特區行政督察專員預給任狀換發關防是否有當伏乞核示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7)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軍官補習所教職員及學員隊長區隊長人選現已分別擬就繕具名冊請予核委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8)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第四團團長朱炳熙請辭職擬請照准另調本處服務所遺團長一職可否以陳堯補充繕具履歷請予核示等情
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五一七次會議)

(9) (決議) 派許蟠雲為第四特區行政督察專員張炯為第五特區行政督察專員

(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五一七次會議)

(10)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第四團中校團附王傑三擅離職守擬請撤職遺缺擬以本處少校服務員陳公明調充請予核示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五一七次會議)

(11) 會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浙江省電話局局長李熙謀呈請辭職擬予照准并請任命趙會珏接充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12)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軍官補習所亟待開辦擬請委任盧伯培為本處少校服務員與原委之少校服務員李孟舟鄭明英兩員一併調充
該所學員隊區隊長以便開始辦公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丙 保安

一 法規

(1)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保安處軍官補習所組織規程及編制各表教育大綱抽調學員辦法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2) 保安處簽呈本處軍官補習所現正派員籌備組織成立惟於名稱及組織規程教育大綱編制表均擬略有修正請核示案

議決 交法規審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二日第五一四次會議)

(3) 秘書處保安處會簽遵擬軍人監獄羈押軍事人犯疏通辦法請鑒核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二 經費

(1) 保安處簽呈江山縣長呈報國難期間奉令徵用船隻墊給船夫伙食費用除以國難指充抵外尙不敷銀三千三百四十六元七角八分五厘應否准予核銷撥款歸墊又龍游等縣用費亦鉅報請核銷時如何辦理併請鑒核案

議決 交財政民政兩廳核議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2) 保安處簽呈浙江軍人監獄二十一年度支付預算前經議決准由預備費項下暫行墊支三個月期將屆滿是否繼續維持茲據呈請核示前來祈核議案

議決 咨請軍政部派員接收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三 其他

(1) 保安處簽呈軍警聯合稽查處呈陳延長期滿勢難中止請准繼續延長一年附呈新擬預算簡章祈予鑒核等情所陳係屬實情應否准予延長並將預算簡章更正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延長六個月預算簡章准照更正經費在總預備費項下開支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丁 民政

一 編制

(1) (決議) 保衛團組織訓練以民政廳統一管轄為原則交法規審查委員會修正保衛團各項法規關係條文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2)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將新漲奉三縣及其餘舊寧屬各縣劃為第七特區併將第五特區之寧海縣改劃該區管轄設置行政督察專員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派趙次勝為第七特區行政督察專員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3) 民政廳簽呈擬將餘姚上虞兩縣一併劃入第七特區管轄以利督察請鑒核案

議決 通過

二 法規

(1)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請將本省訂頒之肅清毒品暫行條例施行期間展長至二十二年十二月底為止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五一七次會議)

(2)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各縣編釘門牌暫行辦法草案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3)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遵令擬具江常開三縣被匪脅從民衆自新暫行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八

議決 通過交法規審查委員會整理條文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二十一年度復查戶口辦法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三 經費

(1) 呂周委員兼財政廳長提議外海水警局新寶順巡艦拆卸後發現承攬合同以外應修各件擬請加撥修理費銀四千八百九十六元以資應用祈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五二一次會議)

四 自治

(1) 秘書處簽呈民政廳呈請依照自治籌備委員會規程之規定分別函咨推派該會委員除已分別函咨外所有應由本政府委員中推派委員請核示案

議決 推周委員駿彥陳委員布雷會委員養甫為本省自治籌備委員會委員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五 禁烟

(1)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禁烟方案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五一七次會議)

六 郵費

(1) 民政廳呈陳江山縣長呈報第四公安局局長章聰雇員鄭省三因公被害等情轉請特予撫卹案
議決 照辦仍交民政廳特予撫卹其費在總預備費項下開支

(二十一年九月二日第五一四次會議)

戊 財政

一 法規

(1) 財政廳呈陳轉送修正浙江地方銀行組織大綱草案所鑒核案
議決 原則通過大綱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2)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修正浙江地方銀行組織大綱草案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3) 呂王周三委員及鄭院長報告審查浙江省徵收永佃契稅章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第五二二次會議)

二 其他

(1) 財政廳呈復奉令核議關於省立各學校呈請免搭金庫券一案如何辦理未敢擅擬所鑒核案
議決 各學校聘任人員准予減搭一成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己 教育

一 經費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1) 秘書處簽呈民政建設教育三廳會呈遵令核議關於臨海縣輪船教育附捐一案擬予照案徵收以維教育即將來振捐實行徵收上項附捐亦應維持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庚 建設

一 法規

(1) 會委員兼建設廳長提擬修正浙江省治虫人員養成所章程請公決案

議決 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2)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公路徵工施行細則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3)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西湖四週山地造林辦法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4) 周委員兼財政廳長提議擬訂浙江省公路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祈公決案

議決 原則通過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5) 建設廳呈陳審查杭州市建築暫行規則應行補充及變更之處均經分別註明請鑒核案

議決 令市政府遵照辦理

(二十一年九月十六日第五一八次會議)

(6) 曾委員呂委員周委員陳委員王委員楊委員鄭院長報告審查杭江鐵路借款合同草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7)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公路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8)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修正浙江省治蟲人員養成所章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9)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修正浙江省第一區水利議事會章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第五二〇次會議)

二 編制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將浙江省鑛產調查所及浙江省管理採運黃砂事務所裁併改組為浙江省鑛產事務所附具規程預算請公
決案

議決 通過規程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預算交財政廳復核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會議)

三 經費

(1) 建設廳呈陳造具邊防電話七線工料總預算不敷銀二萬五千八百二十五元請准追加連同前請經費一併籌撥案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議決 交財政廳籌墊在特種防務經費項下歸還

(二十一年九月二日第五一四次会议)

(2) 財政廳呈復奉令核議關於建設廳呈請添築公路管理局辦公室及修理國貨陳列館商場房屋電燈等擬動用各該局館二十年度節餘經費又教育廳呈請擴充並修理管卷收發等室及建築省立體育場游泳池儲藏室等擬分別動用二十年度預備費及留存經費各案逕查均爲事實上所需要可否照准請鑒核案

議決 照准

(二十一年九月六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3)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撥錢塘江義渡辦事處呈送修理義正德昌江靖三輪估計單計銀二千六百六十二元九角七分五厘查尙核實擬仍援照成案請准由省庫照數撥發或暫在船舶牌照收入項下先行撥支請公決案

議決 交財政廳核復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第五一九次会议)

(4)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公路管理局呈陳杭平路乍金段爲杭滬幹道工程亟宜完備現經按照中央經濟委員會工程預算標準重編預算請予核轉追加工程費銀五萬元擬請照准祈公決案

議決 追加工程費五萬元准在中央經濟委員會撥發之築路基金項下開支

(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第五二二次会议)

四 鐵路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爲完成杭江鐵路金華至玉山一段幹線除向杭州中國四銀行團續借銀二百五十萬元外經向管理中庚庚款董事會商借倫敦購料款項英金二十萬鎊約合國幣三百五十萬元專爲購買機料之用業已擬定借款草約是否可行祈公決案

議決 推會周王呂四委員及鄭院長審查由曾委員召集

(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第五二二次会议)

五 公路

(1) 建設廳呈陳公路管理局呈爲嘉王段起點路線被城垣阻斷縣府不允拆除請予令縣遵辦等情茲擬開鑿城洞繞道接通避免拆城辦法
是否可行祈核示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五二一次會議)

(2)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將本省已成之鄞奉公路租與鄞奉長途汽車公司酌收租金卽向該公司借款四十萬元以便建築新路之用
并向該公司商借二十五萬元專築奉新公路另借二十五萬元專築奉海公路訂立借款草約三種是否可行祈公決案
議決 交財政廳審查具復

(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第五二二次會議)

六 水產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將省立水產科職業學校實習漁輪撥歸水產品製造廠以便管理而利漁撈請公決案
議決 照准

(二十一年九月九日第五一六次會議)

七 其他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取銷帆船牌照費九折徵收成案仍照省頒數目表實徵并將船戶欠繳二十一年上期牌照費豁免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九月二日第五一四次會議)

二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一 保安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甲 防剿

(1) 本月份剿辦匪共之經過

一 總綱 本月份匪情似較嚴重如台匪之復肆及贛匪之侵擾等是然按之實際亦不過因圍剿甚急無法伏匿故挺而走險以圖最後之掙扎即以贛匪而論亦莫不皆然蓋自赤匪大舉北犯宜樂進窺南昌終因圍剿甚嚴受創而逃於是乃企圖侵入閩浙另謀出路幸我軍防勦甚密官兵用命使匪詭計不得逞

二 進行情形 (一) 新嶸奉匪 本府為澈底肅清新嶸奉積匪起見特設三區勦匪指揮部以專責成并任保安第六團長張介臣為指揮官本月中旬據張團長及奉化縣長先後報告嶸西殘匪經該團第一營會同縣基幹隊實行聯防嚴密搜勦已無匪警發生嶸東及嶸奉交界處左溪坑小黃龍灣等處之股匪經數次已勦斃獲甚多匪之主力已告消滅餘匪四散向寧海天台等縣逃竄等語除令飭該團速編追擊部隊越界搜剿殘匪限日肅清具報外并飭民政廳派員督促各縣速辦保甲民團以衛地方 (二) 台匪 仙居境內自上月以來時有匪警計有雷高聲殘部及金永洪金大小奶弟與由溫竄入之周玉麟李昌華等股約二百餘人以新羅為巢穴四去劫掠本府嚴令駐台屬之保安第五團嚴限期肅清後據第五團呈稱進勦新羅之役斃匪徒十餘名餘匪向永嘉境內竄去不知去向等情查台匪飄忽無定不易一舉殲滅故仍令該團繼續搜勦以竟全功 (三) 溫匪 (a) 永嘉里北鄉長報稱匪首季榮金等聲勢頗大請派隊勦辦等情當即飛飭保安第四團及永嘉縣長嚴行勦辦 (b) 據報共匪胡公冕由溫回溫利用西橋兩溪散匪及由龍岩戰敗逃回之士兵及溫之紅青幫希圖暴動等情當飛電第四團嚴密戒備後拿獲共逆委員三名勢已緩和現正飭該團嚴密偵緝胡匪務歸法辦以遏亂芒 (四) 湖匪 據內河水警局長報告有股匪數十人在太湖橫扇廟前意圖活動等情當即飭保安第二團及沿湖各縣縣長迅行勦滅 (五) 贛匪 (a) 赤匪周元煌股五千餘人於本月五日侵入江山之廿八都與駐防該處之保安第七團包營激戰甚久因匪衆我寡被迫後退嗣得陳團長率隊趕援於翌日收復念八都匪向廣豐退竄一面並飛調保安第三團之一部協同第七團跟蹤追勦此役斃赤匪三百名餘我亦傷亡官兵數名 (b) 何總司令電請派隊協同第六師丁旅會剿廣豐赤匪當即電令衢處警備司令戴岳遵辦 (c) 本月下旬據保安第七團陳團長報告廿八都防禦工事行將完成當令注意堅固以便持久并協同縣府組織民衆俾遇匪警時得抽調大部兵力作殲匪準備 (六) 閩匪 1 赤匪自周玉光股被勦滅以後閩浙邊境亦餘頓息 2 妖匪自慶被我保安第一團季營痛勦後匪衆頗知悔悟故境內甚平靜惟政和妖匪首領楊頌南 (即該縣團總) 其勢頗大竟攻佔政和縣城盤踞於農政交界處之嶺界及政縣之黃嶺坑一帶屢向浙邊騷擾除飭陳團嚴行勦辦外並請駐延平之劉師派隊協剿澈底肅清

以固邊圉

三 結論 按匪之來源全係無業莠民爲飢寒所驅漸次胎化爲匪共積久難返非治以極刑似不足以儆兇頑然治本之法端在復興農村振興工業以充實國富收容流亡否則必不能斷其來源永息匪患徒然此剿彼竄軍隊則疲於奔命地方則依然受其焚劫社會秩序日亂國計民生日促啓強鄰之窺伺致列強之虎視實國家民族之最大危機即以吾浙而論昔稱富庶而今亦日就凋敝長此以往可不懼哉

(四) 民政

一 公安

甲 抽調巡官警長訓練

一 總綱 本省警政自經創辦警官學校警士教練所造就警官警察人才以來漸見進步惟警察行政警官警察固屬重要而下級幹部之巡官警長對內則為警官與警察之連鎖對外則負直接維護之重任其責職亦甚重大是以是項人員之訓練亦不容緩然本省關於下級幹部之巡官警長人員向由各局縣擇優任用其中資歷相符者固屬甚多缺乏學術者亦復不少爰於省立警官學校設立巡官警長訓練班抽調各局縣現任巡官警長入校訓練

二 進行情形 本省為抽調現任巡官警長入校訓練起見特先訂定浙江省民政廳抽調各縣及直轄公安機關現任巡官警長訓練辦法規定訓練期間為八個月膳食服裝等費由原送局縣負擔在訓練期間支給半薪人數為一百八十名通令各縣暨省會公安局寧波公安局內河水警察局指定應調人數遵照抽調一面令警官學校着手籌備於十月一日開學

三 結論 此次來省訓練巡官警長將來畢業後仍回原局縣服務惟本期係初次辦理故一切均含有試驗性質但將來基礎悉在於此本此宗旨努力進行本省下級幹部警官人才從此不難充實

二 自治

甲 關於指導改編鄉鎮閭鄰之情形

一 總綱 關於籌備鄉鎮改編閭鄰一案上月份止僅臨海開化二縣尚未完成本月份仍續行督催

二 進行情形 (一) 據臨海縣電報全縣各鄉鎮已改選完畢等情核飭即行造冊呈報 (二) 代電定海瑞安泰順慶元等縣迅將未送鄉鎮冊表彙造送核以憑結束 (三) 據嘉善黃岩義烏遂安等縣呈送鄉鎮職員履歷冊及閭鄰清冊等件分別指飭遵照 (四) 據常山建德青田寧海等縣呈送完成縣組織第五至第七各項報告表分別核飭遵照

三 結論 本月份止除開化一縣因地處邊境匪警頻傳人民遷徙靡定一時尚難辦竣外其餘各縣均經辦竣尚有少數縣份應送冊表未齊正嚴催趕造中預計下月份當可完全結束

三 土地行政

甲 本省三角測量之經過

一 總綱 大三角測量已完竣杭甬台系現已開始分配杭衢系之業務小三角測量吳興方面展至昇山長超山等區德清方面仍在新市一帶作業

二 進行情形 1 大三角測量 本月上中二旬在象山南田二縣作業觀測大明山五思山花香山本點三點及獅子山補點一點杭甬台系三角鎖已全部完成下旬開始分配杭衢系業務建造蒼正山本點規標一座及小三角測量 本月在吳興昇山雙林長超山及德清之新市鎮等處作業分四班觀測計算共觀測已知點五點一等點十五點一等補點二十三點二等點九點計算一等點三點一等補點二點二等點三點二等補點三點

二 結論 本月大三角測量員由杭甬台系調赴杭衢系作業在途日多故成績減少

乙 杭市縣清丈事業之經過

一 總綱 本月清丈仍在杭縣之南北各部分二十班實施測丈內業整理大半屬於杭縣七都戶地發照之區域則全屬杭市

二 進行情形 1 隊部 集訊土地爭執案二十八起和解土地爭執案十起確定土地爭執案五起核定土地爭執案五起撤銷土地爭執案一起集訊可疑地案一起確定可疑地案一起戶地測圖 本月仍在杭縣瓶窰五都臨平欽履上泗等區分二十班實施測丈計測定圖根補助點六千九百五十七點調查及測丈完竣戶地七萬四千五百坵約計面積七萬六千二百餘畝3 複丈 本月在杭市區內隨申請者各區查丈計複查完竣三十三坵複丈完竣九百九十四坵指示閱圖一千六百二十坵4 求積 本月計算杭縣臨平瓶窰調露西鎮等區戶地面積計求積器讀定六萬五千七百四十四坵三斜法算定一萬八千七百七十一坵換算七千三百九十四坵5 製圖 本月縮繪杭市二都一圖及五都四圖地籍圖共三十二幅繪繪杭市五都七、八圖及杭縣七都一、四圖公布圖共四十六幅繪繪杭市五都一圖七都一、四、九、十二各圖分戶圖五千三百二十二坵6 印刷 本月印刷各種表冊及通告報告書共七萬七千八百張7 調查 本月疆界調查五村里戶地複查完竣八百三十三坵爭執地調查十四坵過戶地登記十八坵分丈九十二坵8 統計 本月根據地籍表編製完成七都一、二、五、八各圖土地地類地目及使用狀況統計用表一萬一千四百坵七都一、二、五各圖土地地類地目及使用狀況統計表各一張又農民分類統計表各一張公有地一覽表三份二十年度圖根測量成績清丈成績檢查成績調查製圖成績統計表各一張繪製二十一年七月清丈成績一覽圖一幅9 發照 本月發給圖照區域將及杭州全市計共收證件二千八

百八十六件審核完竣五千三百件發出三千二百三十三件共收測繪費九千七百十五元二角執照費四百零六元九角補徵田賦七百二十二元二角七分七釐共計收入洋一萬零八百四十四元三角七分七厘

三 結論 本月因隊部地址遷移外界未甚明瞭故收發證件因之減少

丙 釐定縣界之經過

一 總綱 本省各縣縣界有已經勘劃而尚未決定者仍繼續督促各該縣從速咨會隣接各縣召集關係村里切實勘劃并令已經勘定尚未繪送圖說暨爭執未決各縣迅即補送圖說或呈請派員前往會勘按照勘界條例積極進行

二 進行情形 (1) 指令永嘉青田二縣據呈永青二縣縣界業經勘定候檢同原圖呈請核轉 (2) 指令杭縣崇德二縣據稱杭崇二縣縣界現已勘定會繪原圖候轉送呈核 (3) 永嘉仙居二縣據呈永仙二縣縣界經已勘定候檢同原圖送請核轉

三 結論 九月份縣界勘定者有永嘉與青田杭縣與崇德永嘉與仙居等縣其餘各縣仍在繼續督促進行中

(五) 財政

一 省收入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收入最近辦理情形

一 總綱 本月份田賦收入尙屬暢旺惟多爲劃解之款對於各直放款項仍須另行籌撥也

二 進行情形 本月份收入係劃解居多各直放機關經費及應撥公債基金仍恃息借商款以資應付計先後向中央銀行中國銀行上海辛壽銀公司抵借短期借款九十餘萬元始得勉強過去本月份收田賦銀四十六萬四千四百四十四元一角八厘建設特捐二十四萬八千五百四十二元九角九分六厘建設附捐四萬七千四百五十二元三分九厘鹽課省稅七元三角八分七厘滯納軍事特捐五千三百六十六元二角八分八厘滯納土地專業費八千九百三十六元二角四分七厘契稅及契紙價六萬五千六百六十二元三角六分八厘營業稅一千六百八十一元二角二分九厘筍類特種營業稅十八萬六千四百八十七元九角三分一厘牙行營業稅二萬一千一百二十五元五角九分四厘典當營業稅二千六百九十二元八角四分三厘屠宰營業稅二萬九百五十九元八角六分二厘鹽灶捐一百九十六元鹽附稅十八萬七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一分菸酒附稅一萬一百一十七元九角三分一厘沙田水利費五千元各項罰金一萬三千六十五元一角三分二厘各項公費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二元五分一厘官產官款收入一千七百六十八元九角一分二厘官業收入五百八十四元一角四分七厘司法收入一千四百二十九元八角五分四厘雜項經常歲入一千九百九十三元四分上年度未收訖二十七萬九千九百九十二元八角七分七厘雜項收入二十五萬九千九百八十六元五角五分八厘清理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二萬三千七百二十二元四角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萬三千八百七十四元四角水利經費三千二百二十八元一角七分六厘建設專款十三萬六千元代收中央各款九千八百九十一元九分四厘代收所得捐四十八元八角四分五厘代收各種月刊價四十五元二角各項保證金一萬八千一百一十四元四分二釐各項公債三千四百三十四元七角各項借款九十三萬六千三百六十五元一角七分暫記二萬七千四百二十元九角八厘連上月結存共計收入銀三百十四萬二千一百九十二元一角四分九厘

三 結論 本月份現金收數無多發放各機關經費撥付公債基金及償還臨時借款大部份係另行籌撥以維現狀

二 省支出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支出最近辦理情形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一 總綱 本月份因撥付公債基金及臨時借款之須償還者為數甚鉅致經常經費更覺不敷支配全月共支出銀二百九十五萬六千九百二元九角二分六厘

二 進行情形 本月份共支黨務費九千五百元行政費二萬一千九百二十二元六角司法費一萬九千六百八十六元六角二分五厘公安費二十七萬六千九百九十六元三角八分五厘財務費四萬四千六百五十七元六角四分九厘教育文化費三萬九千八百六十元五角建設費一萬九千九百九十六元二角五分衛生費九千三百四十五元債務費二萬六千八百八十六元八角協助費二萬二千五百八十一元八角三分二厘教郵費一萬五千一百九十九元二角五分上年度未付訖八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三元七角四分四厘雜項支出四萬四千五百七十一元一角五分一厘臨時行政費二萬一千一百九十元臨時司法費二元七角臨時公安費九萬五千二百七十一元臨時財務費二千八百四十五元一角二分四厘臨時教育文化費一萬七千二百七十四元臨時建設費八萬八千元代付中央各款一萬二千六百六十五元七角四厘償還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四十八萬七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一分振災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十三萬六千元水利經費五十八元五角三分一厘建設專款二十六萬五千元各項保證金七千五百七十五元一角五分二厘各項公債一萬七百八十八元各項借款四十四萬六千二百二十三元二角六厘暫記五千四百五十六元三角八分三厘

三 結論 本月份以撥付公債基金及償還臨時借款之支出為最鉅此乃歷來虧欠之款挖肉補瘡殊非持久之道現正力求增加收入於支出方面亦設法緊縮以資補救

三 田賦

甲 通電各縣局新糧與舊賦並重應一併嚴催清納不得有所偏廢

一 總綱 查本省催追舊賦業經組織催追舊賦委員會團指委各員分組出發會同各縣局長省稅督征員依照追繳舊欠田賦辦法積極進行考核收數已有起色惟新糧完納遲滯勢必積欠漸鉅亟應通飭一律催辦征完以期兼顧

二 進行情形 查田賦為省庫收入大宗全省政費皆取給於此關係至為重要現在本年上半年上期新賦各縣開征已久亟應加勁催征二十年未完銀米欠數亦鉅雖已經過征收年度應與新糧一律嚴催清納隨時掃解濟用目下舊賦固應積極追繳新糧亦不得稍有偏廢分電各縣局長暨省稅督征員遵照認真辦理在案

三 結論 經此通電督促各縣對於征收新糧與催追舊賦兼行並進不致偏重省庫收入較可增裕

乙 擬訂杭州市征收田賦補充辦法及杭州市征收田賦地價估計委員會組織大綱以利施行

一 總綱 查杭州市前以籌辦自來水公債保息基金無力墊撥擬就市區征收土地稅作抵經該市擬具章程呈奉令飭財政廳會同民政廳核議復奪即經議復訂定前項辦法及大綱以利施行

二 進行情形 (一)財政廳會同民政廳呈復擬議情形 查土地稅為法定征收稅項祇以土地法施行期間及區域未經規定公布中央地政機關尙未設立率循無自一時礙難舉辦惟杭州市自來水公債保息基金原擬以土地稅作抵考至期無以應付事實上不免發生困難現在杭州市區土地業經丈量完竣此項土地均在城區及附郭一帶地價高昂原征田賦科則較輕今昔異時亟宜改革似應改訂科則由市政府擬詳細計劃呈候核定施行爲未舉辦土地稅以前之過渡辦法俾資補救(二)召集會同審查報告本案情形 財政廳會同民政廳審查以此案與市政府呈催施行本案請速決定原則之案一併提經本政府委員會第四九六次會議議決交呂周王楊四委員及鄭院長併案審查由周委員召集勸導等語即經召集會同併案審查杭州市所擬征收地稅章程仍與土地稅名稱相類應改爲杭州市征收田賦暫行章程其章程及稅率應酌予修改由財政廳市政府會同另行擬訂所有市區內田賦征收事宜自二十二年上期田賦起劃歸市政府辦理將來征收市區田賦內除原有省政府稅款仍應由市政府照數報解省庫縣特附稅亦應分別照數撥用外其餘悉充還本付息基金報告本政府提經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令飭遵照辦理(三)擬訂前項辦法及大綱經議決照審查修正報告通過情形 財政廳會同民政廳以查原報告內聲叙此項章程及稅率由財政廳市政府會同另行擬訂等語即與杭州市政府一再會議並經民政廳派員參加討論中間又經財廳將章程草案送交整理田賦研究會詳加研討以賦稅保屬省稅應依照浙江省征收田賦章程及各縣局經征田賦規則辦理惟杭州市區土地已經過測丈具有特別情形得另定補充辦法爰經財廳會同市政府分別派員作最後集議擬訂杭州市征收田賦補充辦法七條及杭州市征收田賦地價估計委員會組織大綱九條檢同現行浙江省征收田賦章程及各縣局經征田賦規則一併提經本政府委員會第五三一次會議議決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修正報告復經第五三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經令知暨公布各在案

三 結論 俟二十二年分起杭州市對於市區內土地應征田賦即當按照前項辦法及大綱分別辦理樹按價收稅之先聲矣

四 營業稅

甲 核定各縣局全年應征牙行營業稅額數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本省各縣市辦理牙行營業稅向來不甚注意征收未盡核實非嚴行督促澈底整頓不足以清積弊而裕稅收特體察各地牙行營業情形分別酌定全年應征稅額以為考核之標準

二 進行情形 當由財政廳通令各區營業稅征收局暨各縣政府其文如下「查本省牙帖捐稅自改征牙行營業稅後節經本廳令飭各縣局認真清查分別升補綜核收數漸有增加惟各地牙商狃於舊習其隱匿取巧違章營業者仍復不免果能革除積弊核實稽征稅收前途當不難更有起色本年度概算所列牙行營業稅一項為數鉅亟應設法整頓以期征收足額茲經本廳體察各地情形酌定該縣二十一年度應征牙行營業稅額為(照表列)元責成該局長遵照定章切實辦理將來年度終了即以收數之盈絀分別實行獎懲該局長務須隨時嚴密注意積極進行萬勿因循放任稍有短少除分行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仰遵照毋忽切切此令」所有核定各縣局全年應征稅額列表如下

縣局別	全年應征稅額	縣局別	全年應征稅額
一區局	七萬元	二區局	三萬八千元
三區局	四萬五千元	四區局	四萬五千元
五區局	六萬六千元	六區局	五萬二千元
七區局	一萬六千元	八區局	三萬二千元
九區局	三萬五千元	富陽	四萬五百元
新登	八百元	臨安	二千元
於潛	九百元	昌化	三百元

桐廬	建德	常山	湯溪	武義	義烏	仙居	寧海	嵊縣	南田	孝豐	武康
二千五百元	一千二百元	六百元	二千四百元	一千二百元	一千元	六百元	二千五百元	三千五百元	三百元	一千元	二千元
遂安	淳安	開化	江山	浦江	永康	東陽	天台	新昌	上虞	象山	安吉
七百元	一千五百元	五百元	三千六百元	一千二百元	二千元	二千元	一千元	二千六百元	四千元	二千八百元	五千元

宣 平	慶 元	遂 昌	給 雲	麗 水	壽 昌
三 百 元	五 百 元	一 千 五 百 元	六 百 元	四 千 元	五 百 元
	雲 和	龍 泉	松 陽	青 田	分 水
	三 百 元	二 千 元	一 千 五 百 元	三 千 元	四 百 元

三 結論 經此核定比類以後各縣局長均知責任所在不敢再事放任自誤考成將來收數定有起色也

五 公債

甲 辦理本省償還舊欠公債第三次還本付息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本月一日為本省償還舊欠公債第三次開始還本付息之期所有一切手續應於事前妥為籌辦

二 進行情形 (1)撥足本息基金(2)確定抽籤日期及地點(3)通告各機關屆期到場參觀(4)公佈抽中號碼(5)通知經理還本付息

機關照章還付本息

三 結論 本公債學次還本付息均照定章辦理是以信用異常穩固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甲 督促各縣市辦理短期義務教育之經過

一 總綱 本省前依照教育部所發之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及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短期小學或短期小學班課程標準經本廳權衡緩急斟酌情形通令各縣市於二十一年度起舉辦短期義務教育其財力踴躍之縣市得指定相當地點設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先行試辦在案茲將進行情形敘述如次

二 進行情形 1 由教育廳進行者制定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辦法大綱指定縣市之某區爲本省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實施短期義務教育並經教廳組織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委員會負責辦理其經費由省縣市各半負擔實驗區內凡年滿十歲至十六歲之年長失學兒童應一律入短期小學或短期小學班補受短期義務教育除身體不健全者得緩學或免學外均強迫入學入學學生均免收學費書籍及學用品亦由公家供給之所有課程均照部頒短期小學或短期小學課程標準之規定施行 2 督促各縣市進行者據餘杭新登吳興安吉紹興蕭山諸暨武義桐廬壽昌龍泉遂昌等縣政府呈送實施短期義務教育具體計劃經分別核飭遵辦義烏永康等縣政府呈送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計劃經指令准予照行

三 結論 查義務教育關係國本爲訓政時期之要政顧因地方經濟人才種種關係雖籌備有年而實施無期茲教育廳奉部令舉辦短期義務教育經費既輕時間又短實施自較容易將來各縣切實推行凡年滿十六歲以下之兒童均得有受義務教育之機會普及國民之智識程度日漸增高其成效當未可限量也

二 高等教育

甲 核准序補留日津貼費生

一 總綱 查本省對於留日自費生請求序補津貼年分兩期舉行本年度教育廳准駐日留學生監督處轉據本省留日自費生呈請遞補津貼當經按照規定分別審核序補其經過情形如左

二 進行情形 教育廳准駐日留學生監督處先後函報出缺各生姓名并陸續轉送請補各生證件函請遞補前來總計先後出缺名額共十三名而請求序補人數除另補選拔費不予列入外實計十三人與出缺名額適相符合經教育廳依照遞補次序「農工醫理先於其他各科」「大學先

於高專「專門學校先於普通高專」等規定辦法將請補生分別序列計農科周拾祿一人工科陸久之一人理科于飛瀾陳錚二人商業科馬成翁維勤二人經濟科朱經霖錢豫周道會三人法律科洪初吉一人政經科王炳榮一人文科于瑞熹沈令翔二人查核所送學歷均尙相符證件亦均完全准予併序補以宏造就除函復監督處查照辦理并轉知各請補生知照外一面報告本政府委員會

三 結論 查本省留日自費生自金貴銀賤後自費頓覺爲難時有中途輟學之虞迭次籲請救濟此次辦理遞補津貼仍照章以農工醫理科先於商經法文科以示注重實學惟所缺名額適與請補人數相符故能一體序補而該准補生等自得此項津貼後受助不少當能益加奮勉向學也

三 中等教育

甲 核准衢縣設立鄉村師範並附設農科職業班

一 總綱 本省前以小學師資頗感缺乏於訂定二十一年度擴充師訓機關計劃方案時對於鄉村小學教師之培養與訓練特加注意嗣據衢縣政府呈請設立經教育廳核准其情形如左

二 進行情形 教育廳據衢縣政府呈以該縣全縣小學教職員爲三九五五人其中師範畢業者僅九十人如不造就師資則教學效率不易增加擬於二十一年度第一學期開始時設立縣立鄉村師範學校一所並將原有之縣立初級農科職校改組爲農科職業班附設鄉村校內附呈說明呈請核示前來經教育廳審核與各縣市設立中等學校程序規定相符准予設立並准招生原有縣立初級農科職校准予改組爲農科職業班附設鄉村校內

三 結論 最近教育廳力謀各縣普設小學推廣義教惟因師範畢業學生人數不多不敷鄉鎮小學應用以致鄉鎮小學合格師資頗感缺乏爲謀就地培養師資較適實用並救濟目前鄉村師資缺乏起見教育廳對於鄉村小學教師之培養與訓練特加注意衢縣自核准設立鄉村師範後對於該縣師資缺乏當可補救而不合格師資亦可因鄉師之設立而逐漸減少也

乙 核准海寧縣合併縣立中山初中與初級商職爲海寧縣立初級中學

一 總綱 教育廳據海寧縣政府電呈以該縣地方情形及經費關係擬將該縣縣立中山初中與初級商職合併改組其情形如左

二 進行情形 教育廳以據海寧縣政府呈請擬將該縣縣立中山初中與初級商職合併改組爲海寧縣立初級中學分設初中普通科商科及鄉師科附呈議決案預算電請核示前來經教育廳核與部頒中學教育設施綱領尙無不合當即照准并另訂合併原則將原有辦法及預算加以修正

就兩校原有經費增設商科一班（商職原僅兩班合併後改爲三班）及鄉師科一班（鄉師科係合併後新設）令飭妥速辦理

三 結論 查海寧縣立中山與初級商職本係分立惟因經費人才關係辦理兩感困難地方人士久擬合併迄未辦妥本年度經教育廳詳加指示正式合併既可節省經費又能集中人才復添設鄉師科以培養師資嗣後該縣中等教育對於地方情形社會需要較之以前當更能切合適應也

四 社會教育

甲 審核各縣市辦理民衆學校確數

一 總綱 查本省先就各縣市編送教育計劃於八月份核定海寧等十八縣計共設六百四十一級前經呈報在案茲於本月份根據各屬填送籌設民衆學校計劃表繼續核定吳興永康餘杭蕭山新登壽昌平湖桐廬等八縣共設三百九十九學級分別飭令遵辦

二 進行情形 各縣市依照辦理民衆學校最低標準斟酌地方需要情形經濟可能範圍擬定設立校數編送計劃經教育廳核准後再就規定月報事項將實施情形按月報由教育廳嚴密審核與原定籌設校數是否相符以期實效

三 結論 本省爲適應事實之需要本年度對於社會教育集中注意於民衆學校之推廣茲就過去辦理情形以測將來增加數量當與原定最低設學標準不致相差甚鉅也

乙 派員考察省外辦理社會教育事宜

一 總論 本省辦理社會教育歷有年所各項事業已有相當基礎惟如何充實內容如何增加效率急待有所改進本年度依法行政計劃有籌設鄉村民衆教育實驗區之規定業已開始籌備尤應調查省外辦理社教具有成規者以資借鏡爰由教育廳於本月內指派第三科長張任天前往蘇魯冀等省分別考察社會教育實施狀況爲改進事業之參考

二 進行情形 確定河北省之定縣山東省之鄒平江蘇省之無錫鎮江等處爲考察目的地分函冀魯蘇三省教育廳及社教機關請其詳晰指導藉明真相考察時間定爲一月有半依照事業範圍爲時間適宜之支配俟考察畢詳具報告以備設計進行之資

三 結論 在訓政時期社會教育之重要自不待言然欲確立社教之基礎爲有效之設施則理論與方法均須以實際之試驗結果爲斷庶推行時不致有隔閡之弊

(七) 建設

一 路政

甲 展築杭江鐵路金華至玉山一段幹線

一 總綱 查杭江鐵路早已通車至蘭谿其幹線自金華至玉山一段計長一百五十五公里尙未開工該路有關浙贛交通若不設法展築營業難期發展且值茲邊境不靖匪勢甚熾爲便利軍運起見該段亟應趕速完成

二 進行情形 該段路線較杭蘭段爲短而沿線工程則較爲艱鉅建築經費約需銀七百萬元除自籌現款一百萬元並借用庚款購料計二十萬鎊約合國幣三百五十萬元外另向杭州中國四銀行團續借銀二百五十萬元業經分別接洽大體就緒並爲積極進行起見已飭杭江鐵路工程局派杭蘭段原有工程人員先行復測路線籌備開工至於員司薪給等即在金玉段經費內開支以節該局管理費用

三 結論 該段土石方工程業已招商投標全段共劃分爲八分段一俟標價擇定後即可定期興工

乙 核准追加滬杭公路乍金段工程經費

一 總綱 查乍浦至金絲娘橋一段路線前以關係軍用利在速成所有計劃預算概以簡捷經濟爲原則路面暫不鋪設僅路基滾壓計預算工款共需四萬七千六百五十元惟該段爲滬杭公路之一部份自應建築相當路面以期完善

二 進行情形 該段路基橋樑及涵洞等工程業已次第完成若即鋪設正式路面則路基新鬆極易損壞若僅將土路滾壓則值此秋雨時期誠未足以利車行故經核定暫取當地海沙煤屑等將較鬆之路基約二十一公里先鋪臨時路面俟路基堅實隨建碎石路面庶不致慮糜工款所有加添路面及因此增加之管理費預備費計共五萬元實有追加之必要

三 結論 此項追加工程經費業經建設廳提由本府委員會第五二二次會議議決准在中央經濟委員會撥發之築路基金項下開支款既有着路基工程當可益臻完善矣

二 電政

甲 取消軍用話費記賬辦法

一 總綱 咨擬取消軍用話費暫時記帳辦法以裕收入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建設

二 進行情形 本府據建設廳呈以據省電話局呈稱軍用話費祇收半價早經明白規定惟因淞滬變起所有入浙軍隊移調際常各分支局向案欠繳之半價話費殊覺困難因定暫時記帳辦法藉資歸結此係在軍事時期不得已之應付茲滬案早經解決前項臨時變通辦法自應即日取消以符定章而裕收入等情轉請鑒核施行當經據情轉咨軍政部通飭駐浙各軍遵照辦理以維話務而裕收入

三 結論 查本省長途電話話費定價低廉原為便利公用暨民用起見軍用電話定章祇收半價僅堪維持業務倘長此施行記賬辦法流弊滋多匪第影響該局收入即本省電訊事業前途亦難發展今將記賬辦法取消則收入較裕而電訊事業之進行亦不致受影響矣

三 航政

甲 飭查永嘉瑞安間泰利嘉安兩輪航線

一 總綱 建設廳令飭第四區管理船舶事務所查明泰利嘉安兩輪航線對於交通是否需要農田水利有無妨礙呈候核辦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據第四區管理船舶事務所呈以據泰利輪船局嘉安輪船公司先後呈請准將泰利嘉安兩輪行駛永瑞間航線並予備案等情該廳當以該航線內對於交通運輸是否需要及於農田水利有無妨害所具舖保是否殷實所呈航線是否與部照相符均應確切查明呈復以憑察核業經令飭該所遵照辦理並飭加具負責按語呈候核辦

三 結論 邇來輪船事業日漸發展對於運輸水利關係如何自應確切查明分別准駁免滋紛擾

四 水利

甲 茗溪發源各縣應築蓄水池

一 總綱 茗溪發源於天目山分東南西北中五支幹匯注於浙西各縣歸入太湖上游有建領之勢下游乏宣洩之方每遇霖雨易成災患欲圖補救急應根本治理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召開建設會議臨安縣政府提議茗溪發源各縣應築蓄水池一案經該會議指付水利組審查復經大會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所有應築蓄水池處所由水利局暨第一區水利議事會同茗溪發源各縣政府派員察勘當即分令該局會商辦理

三 結論 建築蓄水池在洪水之時既可儲蓄水量以免泛濫苟遇亢旱又可利用儲蓄之水以灌農田於備旱防潦均有莫大利益

乙 修訂第一區水利議事會章程

一 總綱 查水利工程大概均有時間性即如堤塘工程必須於汛期以前完竣否則洪水一至捍禦無從即難免有潰決漫溢之患故辦理水利工程最貴敏捷該會原訂章程以測估等事宜均須經由大會議決方能照辦手續繁重每致遷延貽誤應予改善以宏實效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令飭第一區水利議事會擬簡捷周密方案呈核旋據該會呈請修訂章程經該廳詳加修正將其職權明白規定並另設執行會議執行閉會期間之事務提請本府委員會議決修正通過即經明令公布並令飭該會遵照暨分令浙江省水利局及浙西各縣市知照

三 結論 該會章程經修訂後一切工程設施依照辦理於工程進行裨益良多

丙 繼續整理東錢湖

一 總綱 整理東錢湖一案建設廳據省水利局呈報議定辦法該廳核飭進行

二 進行情形 東錢湖關係鄞奉鎮三縣水利甚大民國四年曾經倡議整理由前浙江水利委員會派隊測量規畫卒以工大費鉅未能實現十九年秋復經建設廳派員查勘令飭水利局會同鄞奉鎮三縣組織整理東錢湖臨時工程委員會負責辦理仍以各縣籌款未有切實辦法無從進行現經省水利局召集鄞奉鎮三縣代表議決測量經費即以前湖工善後局舊存之款撥充不足之數由三縣籌撥三千元以資補助經該局呈准建設廳照辦現正組織測量隊前往實測以便整理

三 結論 查東錢湖與鄞奉鎮三縣水利上關係之切載在史乘彰彰可考自應妥為整理以利灌溉

(八) 農礦

一 農業

甲 擬定增加農業生產方案通飭各縣切實遵辦

一 總綱 查本省所產食糧不足自給民食恐慌臻於極點亟應設法增加農業生產以期補救民食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擬具增加農業生產方案提交本屆建設會議議決通過呈請本府通飭各縣縣長遵照切實負責辦理並規定為縣長辦理建設事業考成之一端以資激勵

三 結論 是項方案各縣如能切實遵行農作物之生產自必逐漸增加裨益國計民生當非淺鮮

乙 籌備農產品展覽會

一 總綱 查本省各縣農產不乏優良品種但以散在各處農民不知選擇致默焉無聞茲擬徵集各縣農產物品開會展覽以資比較而便選擇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擬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召開農產品展覽會搜集各縣優良農作物苗木種子以便擇其優者從事推廣擬具章程及

徵集出品規則通令各縣市及各附屬農林機關廣為徵集送廳陳列

三 結論 浙省辦理農產物品展覽事宜此為創舉嗣後各縣開風繼起對於優良品種之選擇與推廣定多裨益

二 蠶桑

甲 試驗第一改良蠶桑模範區秋繭品質

一 總綱 查本省第一改良蠶桑模範區所收秋繭其繅折勻度及條紋如何較普通區域所產者有無進步亟應加以精密之試驗以作參考

二 進行情形 經建設廳派員前往該區抽取樣繭分別函令無錫永泰絲廠及省立蠶絲業改良場附設杭州絲廠精密試驗具報察核

三 結論 預計該區所產秋繭之繅折勻度及條紋必較普通區域所產者為優將來即可以此為模範勸導各區農民飼育改良蠶種對於蠶絲

前途關係殊鉅

三 治蟲

甲 通令各縣督飭各區鄉鎮自治人員協助治蟲事宜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農礦

一 總綱 查辦理治蟲端賴通力合作本省各期治蟲實施綱要及其補充辦法對於各鄉鎮自治人員協助治蟲辦法釐訂甚詳建設廳近據昆蟲局呈報據派赴各縣指導人員報稱各縣行政區區長及鄉鎮自治人員對於治蟲熱心協助者固多而漠視不顧者亦所在皆有似此情形於治蟲要政之進行殊多窒礙自非嚴申誥誡不足以資警惕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鑒於上述情形爰即據情會同民政廳通令各縣縣長督飭各區區長及鄉鎮自治人員隨時隨地切實協助治蟲事宜以收指臂之效並飭嚴行查察倘有漠視不問致誤要政者應分別嚴予處分以資儆戒

三 結論 自經此次通令後各縣果能切實遵行則向來熱心協助治蟲者當益知奮勉而漠視不問者亦知所警惕對於治蟲之進行收效可益宏矣

四 合作

甲 派員調查本省棉絲漁業狀況以便指導組織合作社

一 總綱 棉業為本省主要生產而漁業尤為沿海各縣經濟命脈惟年來棉業生產日見衰落漁業狀況更形不振其對於農村經濟影響極鉅亟應派員調查實際狀況指導組織合作社以謀救濟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編製調查表格擬定調查事項派員分赴嘉興平湖餘姚慈谿鄞縣定海杭絲蕭山紹興嵊縣吳興等十一縣實地調查絲棉及漁業生產情形以便計劃指導組織合作社方案

三 結論 俟調查完畢後根據調查報告擬定指導組織各種合作社具體方案督飭各縣切實辦理農業漁業經濟之發展庶有望矣

乙 籌辦第二期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

一 總綱 本省第一期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畢業學員四十人業經分別任用近來合作事宜日益發達原有人員不敷應用為適應需要起見擬續辦一期以培養是項人才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擬具計劃編製預算釐訂章則及課程以便提經省政府委員會公決

三 結論 預計續辦第二期後可造就專門人才分發各縣工作本省合作事業當可日臻發達矣

五 農民經濟

甲 嚴令各縣注意救濟農村經濟事業

一 總綱 本省農民經濟年來愈趨衰落欲謀救濟必先普遍低利借貸但查各縣已設立農民金融機關者尙屬少數亟應繼續督促設立以收實效

二 進行情形 經建設廳擬具救濟農村經濟方案詳細規定農民銀行股本之籌措辦法並說明設立倉庫辦理儲蓄之需要提交建設會議議決通過呈請本府令飭各縣遵照辦理並定此爲縣長考成之一端以資激勵

三 結論 查農村建設爲當務之急而農民經濟之救濟尤屬急要之圖是項辦法令發後由各縣次第切實辦理貧農之受經濟壓迫者當可逐漸蘇解矣

乙 擬訂防止農民放款調查人調查失實或虛報辦法飭縣遵照

一 總綱 查本省各縣已設立農民金融機關實行放款者已有二十二縣各合作社申請借款是否可以核准及應放款額向由合作事業促進員調查決定是以調查人之關係極爲重大爲鄭重放款計亟應訂定辦法以資預防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據永嘉縣呈爲放款調查人如有失實或虛報情事應如何處置祈核示等情經該廳擬定防止調查放款人調查失實或虛報辦法通飭嘉興海寧等已設農民金融機關各縣遵照辦理

三 結論 向來各縣農民金融機關辦理放款每有因調查者之失實虛報致放款無從追還自是項辦法訂定施行後以前流弊可望杜絕

六 林業

甲 訂定林業公會章程暨各項規約名冊等式樣通飭各縣遵照

一 總綱 查本省自公佈浙江省暫行林業公會章程以來各縣市人民呈請組織林業公會者日多惟因一般人民對於本廳所頒章則尙多未盡明瞭之處所送各項章程規約等件往往不合規定糾正更改往返費時爲節省手續計亟應訂定式樣俾便遵行

二 進行情形 經建設廳依據浙江省暫行林業公會章程并斟酌各縣地方情形分別訂定林業公會章程保護森林規約經營森林經費之分配及收益分配規約發起人名冊暨會員名冊等式樣五種通飭各縣市政府遵照

三 結論 是項章程式樣既經訂定嗣後各縣市人民組織林業公會更可便利林業前途之發展更有望矣

七 鑛業

甲 合併改組鑛產調查所及黃砂事務所爲鑛產事務所

一 總綱 查本省對於管理鑛產及黃砂向設有鑛產調查所及黃砂事務所分別專司其事但黃砂與鑛業性質相似所辦事業頗多連帶關係之處爲統一辦事及節省行政經費起見殊有合併改組之必要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決定將鑛產調查所及黃砂事務所合併改組爲鑛產事務所後即經該廳擬定章程預算呈經本府委員會議決通過於八月改組成立

三 結論 經此次改組後事業方面既可收統一之效即經費部份亦可較爲節省也

(九)工商

一 工商團體

甲 工商團體組織事項

一 總綱 繼續前月對工商團體飭令改正章程或轉報備案及辦理其他有關事宜

二 進行情形 1 章册未合飭令改正者有開化木排業工會樂清柳市鎮及清江區二商會桐鄉屠甸鎮商會德縣縣商會臨海海門鎮廣貨業米業二公會青田木業公會湯溪羅埠鎮米業南貨業酒業藥業燒餅業等五公會餘姚書紙業捲菸業米業等三公會桐鄉石灣鎮紙燭雜貨業米業藥業酒醬業等四公會吳興楮業公會樂清藥業公會鄞縣油腐業公會安吉梅溪鎮竹木柴炭業公會 2 組織合法准予轉報者有樂清民船船員及糕燭匠泥水匠等三工會蘭谿篾業工會紹興民船船員工會永豐縣商會平湖錢業公會嘉興南貨業公會永嘉肉業公會 3 經實業部復准備案者有永嘉南貨業工會鄞縣民船船員工會臨海藥業工會浦江南貨業棉織業二公會長興四安鎮衣業菸業二公會平湖茶業公會瑞安麵坊公會 4 通令遵辦之重要法令及文件(子)准實業部咨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函人民團體職員在新法規未全頒布以前暫免改選(丑)准實業部咨頒發工會代表大會代表選舉大綱(寅)建設廳建設會議議決整理工商團體並實施勞工政策以扶助其發展案

三 結論 關於工商團體改選職員補報名册及調查人民團體組織與狀況徵集勞工法規材料以及工商團體各種糾紛事項不能盡述姑從

略

二 度量衡

甲 本月份劃一度量衡事宜

一 總綱 本月份注重各縣互相聯絡推行新制並完成事務較繁各檢定分所設備事宜

二 進行情形 1 召開舊處屬杭屬湖屬各縣檢定分所聯席會議共商推行新制協作辦法 2 向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訂購大批檢定儀器以備分發檢定事務較繁之嘉興紹興鄞縣永嘉蘭谿各檢定分所應用完成其設備 3 諸暨縣度量衡遵限完成劃一經派員視察認爲成績優異特傳令嘉獎該縣辦理度政人員以資鼓勵 4 繼續籌辦度量衡檢定人員訓練班定於下月十七日考試新生開班訓練俾可造就專門技術人員以應需要

三 結論 本月份注重實際工作尤以籌劃縣與縣間之聯絡進行爲多至具體之決定正在逐項實施中

三 電氣事業

甲 辦理電氣事業情形

一 總綱 本月份電政公布法令辦理註冊及其他等類

二 進行情形 1 關於規定民營電氣事業許可年限及計算辦法一案已遵照 建設委員會規定通令各縣市遵照 2 (子) 令飭金華縣厚生平湖縣乍浦嵊縣四而長興縣長明上虞縣正大江山縣永輝臨海縣耀明紹興縣振興蕭山縣明德富陽縣萍利杭縣大豐吳興縣穗孚杭縣宣陽等電氣公司補送更正齊圖(丑)據青田縣繼日鎮海縣昭明新昌縣金星奉化縣奉化等電氣公司呈送更正齊圖(寅)轉發龍游縣龍游城廂電燈公司營業執照 3 全國民營電業聯合會浙江分會定於十月一日在吳興開第四屆大會由建設廳派第三科長吳競清前往出席 4 審核德清縣德清青田縣繼日瑞安縣南隄上虞縣正大海寧縣硤石等電氣公司年報

三 結論 查本月份註冊事件特別增多嗣後各電氣公司如均能遵限辦竣則本年度內多數可發給執照

四 水產

甲 省立水產科職業學校實習民生漁輪撥歸水產品製造廠管理

一 總綱 該校實習漁輪民生一二號自設置以來每歲管理費過鉅屢使該校經常費發生影響因此亟有改撥管理之必要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提出本府會議請將該項漁輪撥歸省立水產品製造廠管理以節糜費經議決照准

三 結論 該項漁輪既已改歸省立水產品製造廠管理嗣後該廠內容將愈見充實而水產科職業學校學生之實習與調查依然可資利用誠

兩全之策也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份 第3號 第1頁

浙江省政府九月份行政報告 附表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厘	角	分
		入		
4644	14	歲田		
2485	42	建 設		
4745	20	建 設		
5366	28	滯 納		
8936	24	滯 納		
6566	36	契 稅		
1681	22	營 業		
1864	87	營 業		
2112	55	營 業		
2692	34	營 業		
2095	98	營 業		
196	00	附 牌		
1807	79	附 牌		
1011	79	酒 牌		
5000	00	酒 牌		
1306	51	沙 田		
1217	27	各 項		
1768	91	官 產		
508	41	官 營		
1429	85	官 營		
1019	34	補 助		
2790	12	上 年		
2599	86	上 年		
		出		
		黨 行	9500	000
		司 公	21922	600
		財 教	19686	625
		農 工	270696	385
		交 通	44657	649
		第 二	39860	500
1838	386	第 二	406323	759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份 第3號 第2頁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	百	元		千	百	元
1	838386	374	接 第 一 頁			406323759
			建 設 費			10996250
			衛 生 費			9345000
			債 務 費			26816800
			協 助 費			22581832
			救 卹 費			15109250
			官 營 業 費			
			雜 項 經 常 歲			
			上 年 度 短 絀			
			上 年 度 未 付			825905374
			雜 項 支 出			44570151
			臨 時 黨 務 費			
			臨 時 行 政 費			21190000
			臨 時 司 法 費			2700
			臨 時 公 安 費			95271000
			臨 時 財 務 費			2845124
			臨 時 教 育 文 化 費			17274000
			臨 時 農 礦 費			
			臨 時 工 商 通 設 費			
			臨 時 交 通 設 費			80800000
			臨 時 衛 生 費			
			臨 時 債 務 費			
			臨 時 協 助 費			
			臨 時 救 卹 費			
			臨 時 官 營 業 費			
			資 產 負 債 類			
			代 付 中 央 各 款			12665704
			整 理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償 還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480779710
	23722	400	清 理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公 路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賑 災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3333000
	13874	400	建 設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36000000
	3228	176	水 利 經 費			58531
			農 民 銀 行 基 金 款			
	136000	000	建 設 專 款			265000000
			存 出 金			
			省 立 各 教 育 機 關 保 安 儲 備 金			
			上 年 度 借 用 款			
			下 年 度 借 用 款			
	9891	094	代 收 中 央 各 款			
	2025102	444	過 第 三 頁			2486868185

